司 法 院 新 聞 稿

發稿日期：109年9月24日
發稿單位：刑事廳
連 絡 人：廳長 彭幸鳴
連絡電話：(02)2361-8577#240 編號：109-116
0900-683-707

2020年歐盟台灣司法交流計畫國際研討會-
Justice for EU and Taiwan (JET)超越國界 人權快速起飛

台灣與歐盟的司法交流計畫是一項劃時代的交流合作，從2012年開始，司法院、法官學院即與歐洲經貿辦事處、法國在臺協會、德國在臺協會、廢除死刑推動聯盟共同舉辦此項盛事。今年，分別於9月24日、25日在法官學院國際會議廳召開「2020年歐盟台灣司法交流計畫」國際研討會，並以「精神障礙者於刑事程序之鑑定與處遇機制」為議題，藉此激盪彼此的想法，找出問題的解決方案。

研討會開始，司法院許宗力院長於致詞時表示，台歐司法交流計畫稱為 J-E-T，「JET」，也就是 Justice for EU and Taiwan 的簡稱，除了代表台歐司法交流，還象徵著不分彼此追求公平正義的理念與決心。而在國際交流頻繁的今天，JET 還有一個重要的意義，就是此項合作交流，如同噴射機一般，與人權價值一同起飛、超越國界。並表示，因疫情關係，今年採取視訊方式進行交流，但衷心期盼，在不久的將來，大家就能夠搭乘噴射機，親自往來歐洲及台灣，面對面，繼續 JET 的交流合作。

接著，歐洲經貿辦事處處長致詞提到，台灣在亞太地區就保障精神障礙者之人權堪稱為模範，今天的研討會，讓歐盟與台灣可以互相

學習，因為在任何地方，人權保障永遠都不會是完美的，我們一直都有努力及進步的空間。因此，我們必須不斷地尋求更好的方案以保障人權，特別是針對被邊緣化的、被忽略的的族群，這將是一個永無止境的任務。就如同剛離開我們的大法官 Ruth Bader Ginsburg 曾說過：人生的意義在於努力讓比你不幸的人擁有更好的生活。也表示，這次研討會議題近來在國際間均受到很多關注，透過歐盟與台灣的專家學者間的互相交流、學習，與會者一定會很有收穫。

研討會分為兩日下午進行，邀請來自德國、法國及北馬其頓共和國在學術界及實務界負有盛名之專家學者。24日下午由詹森林大法官主持，首先由德國科隆高等法院副院長 Christian Schmitz-Justen 及法國律師 Mr. Yassine Yakouti，針對「精神障礙被告就審能力、受刑能力之判斷」議題進行專題演講。

Christian Schmitz-Justen 副院長目前擔任德國刑罰制度委員會委員，並從事法官工作30多年，擁有豐富的實務審判經驗。Christian Schmitz-Justen 副院長先從罪責之角度出發，談論刑事責任能力，並說明德國安置將被告安置於司法精神病院之條件及現況，再切入探討鑑定制度，深入介紹鑑定人資格、選任及鑑定報告內容應具備事項等。

Yassine Yakouti 是來自法國的執業律師，曾獲得巴黎法院刑事辯護律師團評選為最傑出的年輕刑法律師，也為許多涉及識別能力的刑事案件進行辯護。Yassine Yakouti 律師首先說明被告就審能力之判定，再論及精神科醫師之專業能力及判定被告就審能力之工具及檢測標準，並介紹被告無就審能力，刑事司法程序之進行及處置。

這次研討會，也邀請了成功大學法律學系陳運財教授、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陳明呈法官及彰化基督教醫院司法精神醫學中心王俸鋼醫師擔任與談人。陳運財教授從刑法第19條之規定切入討論無責任能

力之認定及刑事程序，並說明認定有無刑法第19條阻卻責任事由之證據法則，接著分別論及刑事訴訟法第294條就審能力及第468條受刑能力之認定及正當程序。陳明呈法官則先介紹我國刑事訴訟法關於精神障礙者之相關權利，再談論鑑定制度、內容、鑑定人之選任等，最後並分享我國精神鑑定實務現況。王俸鋼醫師從精神鑑定的角度探討精神醫學可能遇到的侷限與問題，並說明就被告就審能力有無之判定在醫學實務上的困境，也分享期望與法學界交流溝通之想法。

研討會第二天上午將安排電影欣賞，播放紀錄片《我的兒子是死刑犯》，這部紀錄片從加害者家屬的視角切入，讓大眾瞭解台灣社會對此議題的態度。映後特別邀請士林地院蘇素娥院長及李家驊導演，就影片涉及的相關人權議題，與與會者分享他們的觀點及感想。下午則進行研討會，此場次由蔡明誠大法官擔任主持人，並邀請 Dr. Arndt Sinn、Judge M.L.Trajkovska 及 Florence Lardet 就「刑事責任能力之探討—司法精神鑑定與處遇」議題，進行專題演說。Dr. Arndt Sinn 目前是德國奧斯納布呂克大學刑事法教授，並為歐洲刑警組織(EUROPOL)重大及組織犯罪威脅分析(SOCTA)委員會成員，也曾於匈牙利、波蘭、日本、中國擔任客座教授；Judge M.L.Trajkovska 現為歐洲理事會威尼斯委員會專家小組成員，曾擔任歐洲人權法院法官，也曾在馬其頓共和國歷任行政要職；Florence Lardet 現為法國少年檢察院事務處副處長，並擔任巴黎地方法院檢察官。另邀請台灣高等法院呂煜仁法官及東吳大學法律系蕭宏宜教授擔任與談人，講者們均具有豐富的實務經驗，相信演講內容必定精彩可期。

歐盟台灣司法交流計畫國際研討會為每年台灣與歐盟的年度盛事，由於 COVID-19的影響，今年採取遠距視訊的模式進行國際交流，但報名人數仍高達150人，盛況空前，與會者均熱情參與，對於人權議題的關注有增無減，不但奠定我國與歐盟國家相互交流之良好基礎，且

討論內容對我國司法實務之發展亦深具啟發性，激盪我國人權的新思維。